

第一推荐丛书

47.136081

X89 Y i T u i J i a n C o n g S h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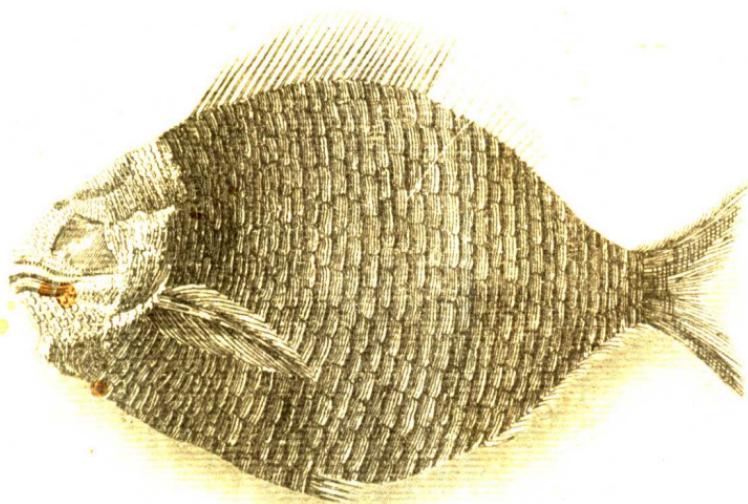


QiMiaoDe

# 奇妙的生灵

ShengLing

[法] 布封著·何敬业·徐岚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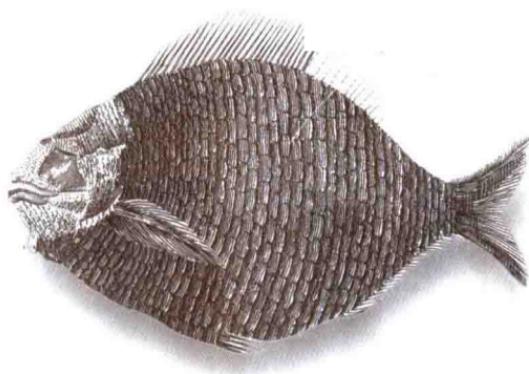
上海文化出版社



D i Y i T u i J i a n C o n g S h u

# 奇妙的生灵

〔法〕布封著·何敬业·徐岚译



■ 上海文化出版社

责任编辑：项纯丹  
封面设计：周艳梅  
尾花：赵斌

---

奇妙的生灵

[法]布封著  
何敬业徐岚译

---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

经 销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92 1/32 印张 5.75 插页 3 字数 103,000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

ISBN 7-80511-985-6/I·227

定价：11.40 元

# 序

施蛰存

在我屋里，地板上堆着有桌子高、一叠叠由各地出版社寄来的新书，其中大多是丛书。几本，十几本，甚至几十本一套，很有派头。我估计，这大概也与图书竞争不无关系吧？于是，给丛书取名字就显得重要了，花的心思，不会比人们给自己的独生子女取名字时少。

毫无疑问，在古今中外的散文集子中，一些艺术与哲学、科学或美学等领域的内容相融合的散文，比一般的抒情散文更有趣味，更有生命力，因此也更能流传后世。至于哪一本书可以号称天下第一，各持己见，恐怕谁也不能在客观上下定义。不过，挖掘那些具有真知灼见、使几代读者感动的不朽之作，将它们归成系列，题为《第一推荐丛书》，应该说，还挺有创意。

在我早年写的“《先知》及其作者”一文中，有这样一

段话：“阿拉伯哲人、诗人和画家纪伯伦的著作，我最初读到的是1920年出版的那本《先驱》。那是一本精致的寓言小诗集。从别人处借得来之后，以一夕之功浏览了，终觉得不忍释卷。因为篇幅并不多，而且那时恰又闲得没事做，从第二日起便动手抄录了一本。这可以算是我唯一的外国文学的手抄本，至今还妥藏在我的旧书箧里。”

像《先驱》这样令人爱不释手的好书难道不该“第一”推荐给读者？现在，《先驱》被收进《第一推荐丛书》中的《先知全书》一书里了，这书是重译的纪伯伦作品。而上海文化出版社把《先知全书》作为《第一推荐丛书》的“领头羊”，又在没见过我这篇文章的情况下，约我写序，可以说是缘。但我已年高身弱，只得略叙因果，聊以报编者的盛情好意。

1998.9.18

# 目 录

---

序 ..... 施蛰存(1)

## 动物

狮子	( 3 )
马	( 6 )
山羊	( 11 )
大食蚁兽	( 13 )
刺猪	( 15 )
狗	( 17 )
鼠	( 21 )
松鼠	( 23 )
狼	( 25 )
河狸	( 29 )
蜂鸟	( 34 )

天鹅	( 38 )
鸽子	( 43 )
鹰	( 45 )
象	( 48 )
啄木鸟	( 53 )
原山羊、岩羚羊和其他山羊	( 57 )
各种虎类	( 59 )
驴	( 61 )
猴子	( 63 )
动物的退化	( 68 )

## 人

童年	( 79 )
割礼·锁阳·阉割	( 88 )
贞操·婚礼	( 94 )
表情素描	(103)
女人之美	(108)
衰老和死亡	(111)
长寿的幸福	(115)
人的本性	(119)
总体感觉	(123)
神经系统和大脑	(130)
快乐、痛苦·智者的幸福	(134)
梦和想象	(138)

人的双重性.....	(143)
野蛮人和社会.....	(149)
飞虫社会质疑.....	(152)
自然状态.....	(159)
附录	
论风格.....	(165)
译后记.....	(174)

动

物



## 狮子

气候的影响只能使人类产生细微的差异，因为人类是单一的，而且与所有别的物类截然不同。欧洲的白人、非洲的黑人、亚洲的黄种人和美洲的红种人都是一样的人，只是气候把他们染成各种肤色而已。由于人被造来统治大地，整个地球是人类的领地，因而人类似乎天生就能适应各种环境。在南方的炎炎赤日下，在北方的冰天雪地里，人类生存着，繁衍着。自古以来，人类到处扩展自身，好像并不偏爱任何特殊的气候。动物则相反，气候对其的影响较为强烈，并由此表现出一些比较显著的特征。因为动物种类各别，而且其天性远远不及人类天性的完善与深广。不仅仅是每种动物的变种比人类的更多，更富差异，而且差别的本身似乎都取决于不同的气候。一部分动物只能在热带繁殖；而另一部分动物只能生活在寒冷的气候里。狮子从不生活在北方地区，驯鹿则从未在南国出现过。也许没有任何一种动物像人类一样分布在大地的

每个角落。每种动物有自己的地域，而它的自然故土又是其生理必需所依赖的，每种动物似乎都是其居住地的子孙。在此意义上应当说，不同的动物源于不同的气候。

热带陆地的动物与寒带或温带的动物相比，既显得高大和健壮，又显得凶猛和残暴。这种天性似乎来自炎热的气候。所有野生动物里，最凶悍、最威风、最令人望而生畏的是在非洲或印度的烈日下生长的狮子。

但是在荒野中凶神恶煞般的狮子在“人类及其武器的威力”面前却变得胆怯起来。这种性格的转变说明狮子还有温和的一面，可以接受某种程度的驯养和训练。狮子兼有八面逞威的愤怒和高贵的气度，而且反应灵敏。我们通常可看见它蔑视怯懦的对手，对敌手的挑衅与轻狂不屑一顾。狮子被囚禁时烦躁但不再凶残，却一变为温顺并臣服于主人。

平心而论，不得已而食肉的狮子算不上残暴。它只要达到半饱不饿的程度就变得温和，不再残杀异类。而虎、狼以及其他一些比较低劣的动物，诸如狐狸、紫貂、鼬、黄鼬却嗜杀成性，这种凶残并非为了充饥，而是为了疯狂的发泄。

狮子的外表同其内心的尊贵品性相一致。它仪表威武，目光炯然，步态稳健，吼声如雷；它的躯体没有象或犀牛庞大，没有河马或牛笨拙，不如鬣狗或熊粗短，也不同于瘦长得比例失调而略显畸形的骆驼。恰恰相反，狮子体态匀称协调，是力量和敏捷的完美结合。它壮实矫健，除

了筋骨和肌肉,没有多余的脂肪及其他任何赘物。令人赞叹不已的敏捷弹跳,进行袭击时尾巴的有力甩动,额面皮肤的抽搐既使其表情多样又使其更怒形于色,以及发怒时鬃毛倒竖并四面抖动等等本领,无不表现出狮子肌体的力量。

狮子在饥饿时会攻击任何相遇的动物。因为惧怕狮子的威力,野兽全都避免与其遭遇。无奈的狮子不得不深藏不露地诱捕过往猎物。它在草丛中腹部紧贴地面,一俟有机可乘便朝猎物一个猛扑将它捕获。在原野和森林里,狮子的日常猎物是斑马和猴子。但是狮子不会爬树,只能捕猎地上的猴子,而对树上的猴子无能为力。狮子胃口很大,然而饱食之后能够耐饥两三天。狮牙坚利无比,可以轻而易举地咬碎骨头并与肉一起吞咽。狮子的舌尖坚硬有力,甚至不必借助牙齿就能够和最凶残的狮爪享用猎物。

狮子的吼声震耳。在荒漠之夜,狮吼尤为显得令人恐惧。它这时候的神态是:抖动鬃毛,抽搐脸部肌肉,张开血盆大口,吐出舌头,用尾巴拍打两肋和地面。



# 马

自然界的每一种物类都有总的原型，其个体都是一致的。但在获得发展的过程中，各种物类外型似乎又因各种环境而改变或完善。因此，就物类的某些品质而言，个体的不断繁衍，在外表上有一种异常的变化，而同时总体又呈现出惊人的稳定性。最初的动物，比如最初的马，外表和内部构造都已定型。所有已生存过的、生存着的和将出生的马都是成形的。但是我们只了解其复本的形式，而马在形体传递和繁衍的过程中已经起了改变或完善。原本的标记在总体上继续留存于每个个体中，但是尽管马数以千万计，又带着成形的标记，却在每个个体之间显示出差别。这差别证明了大自然非但不愿意无所作为，而且十分善于使世间万物产生各种色调。这差别存在于人类和各类动植物中，总之，存在于一切能够繁衍的物体中。在每一种气候里，如果人们无法把相去甚远的两部分结合起来，那么总有一部分要不断蜕化。因此，为了得到优

良品种，如美艳的花卉等等，应当交换种子，永远不要把种子播散在出产它的同一块土地上。同样，为了得到良种马、良种狗等等，应当给当地的雌性配以外地雄性，或相对应地给当地的雄性配以外地雌性。否则，种子、花卉和动物即会退化，更有甚者，它们会受气候的严重影响而变种。标记虽保留着，但非本质的轮廓变形了。相反，如果使各纯种杂交，特别是用外地纯种来不断更新，则形貌可日臻完善。大自然蒸蒸日上，会产生出一切优异的东西来。

人类完成的最高贵的征服，就是征服了傲气十足而且剽悍的马。它和人类分担战争的苦难，共享战斗的荣耀。马和主人一样英勇无畏，面对危难迎面相向；马对与武器相搏已习以为常，偏爱并追求这种搏斗，受着同样的激励与鼓舞。狩猎、比武及赛跑时，马与主人同欢共乐，精神抖擞，神采飞扬。然而，马也温良恭顺，丝毫不放纵自己的烈性，懂得节制自己的行动。马不仅顺从驾驭者的操纵，而且似乎还领会驾驭者的神色，总是按照他的意愿奔驰、缓行或止步。它的一举一动都只是为了服从主人的要求。马是天生的舍己为人的动物，甚至会迎合人的心意，并用敏捷和准确的动作反映和表现出这一天性。马本着彻底的献身精神，从不拒绝任何使命，并且竭尽全力为人们服务；甚至不惜超出自己的能力，舍弃生命去追求更好的服务。

上面所描述的马，是属于才能已经发展、天然本性已

被人力改良过的。它从小受人饲养，后又经人训练来专门为人服务。它所受的驯教以丧失自由为起点，以接受制约而终结。由于这种动物受奴役或驯教已经十分普遍，历时太久了，所以我们极难看见自然状态中的马。劳动时，它们套着鞍辔；即使休息时，它们的羁绊也不被解除。如果有时人们让马在草地上自由闲逛，它们也总是带着被奴役的标记和劳动或受苦留下的残酷痕迹，如：嘴因被衔铁勒出了折皱而变了形；两肋满是创伤或被马刺刺得疤痕累累；马蹄被许多钉子打穿。由于长期所受束缚的影响，躯体的姿态显得极不自在。即使现在解除它的羁绊也是徒然，因为它并不因此而显得更加自由一些。就连那些受奴役较少，只为主人家摆门面、装阔气而饲养和供奉的马，它们笼着的镀金链条只是为了满足主人的虚荣；它们额上披覆的一缕美发，鬃毛编成的小辫和裹满全身的锦缎及金器，比起其脚下的马蹄铁掌来并不见得减轻多少其所受的侮辱。

自然的比人为的更美。在一头动物身上，自由动作构成自然美。试看在南美洲到处繁殖并毫无拘束地生活的野马吧，它们信步行走，奔腾欢跳，无拘无束，一任其兴之所至。这些马因无羁缚而自豪，避免接触人类；它们不愿被人类照料，只要自己去找，就能找到所需的食物。它们在广袤的草原里悠哉游哉，蹦蹦跳跳。它们的新鲜食品是由四季如春的气候不断供应的。野马没有固定的住处，除了苍穹再无别的庇护，因此它们呼吸着比关闭在圆顶宫

殿里且又压缩了它们应占空间的纯洁得多的新鲜空气。所以，野马特别强健、特别敏捷、特别刚劲，远远胜过大部分家畜马。野马有大自然所赋的充沛精力和高昂精神，而一切家畜马都只有人工所赋的技巧和媚态而已。

马的天性绝不凶恶，只是粗豪与犷悍。虽然它的力量超过大多数动物，但却从不攻击其他动物。如果遭到其他动物的攻击，马并不拼死搏斗，只是驱赶或践踏来犯者。它们群来群往，聚集成群纯粹是为了集体生活的乐趣，因为野马彼此之间相依之情颇深。由于它们无所畏惧，原不需以群居来御敌。由于它们不是食肉动物，又由于草木丰盛，足够满足它们的欲望和需求，所以它们既不与其他动物争斗或自相残杀，也不互相抢夺生存必需品。它们从不追捕一头小兽或在同类之间掠夺东西，而这种追捕和掠正是肉食动物争斗的根源。马总是和平相处，因为马的欲望简单，而充足的生活必需品又免去了它们之间的争斗。

马在一切动物中显得身材高大，躯体各部分比例匀称并十分俊美。如果我们将马与相邻上下的动物作比较，就会觉得驴子奇丑无比，而狮子的脑袋又嫌过大；牛腿与其粗大臃肿的躯干相比则太细太短；骆驼长得畸形，而犀牛、象这些最大型动物只是些形状多变的肉块罢了。向前突出的颚骨是野兽区别于人类的主要标识，这使得动物显得卑陋。然而同样前突的马颚既无驴的蠢状又无牛的呆笨。相反，比例匀称的马头被优美的颈部衬托得轻盈潇